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4—056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肖勇	董事	出差	肖奋

公司负责人肖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晓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晓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02,352,500.63	1,205,878,750.71	1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56,635,338.14	992,742,774.64	6.4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7,760,388.43	6.90%	794,644,122.34	−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772,459.12	−3.10%	108,892,563.50	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195,212.82	17.64%	93,936,364.78	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73,254,171.78	−39.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59	−3.09%	0.3630	8.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59	−3.09%	0.3630	8.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7%	−1.04%	9.19%	−1.6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071.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97,165.9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076,386.3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194,330.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6,206.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53,879.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40.00	
合计	14,956,198.7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748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肖奋	境内自然人	50.25%	150,750,000	150,750,000	质押	14,220,000
肖勇	境内自然人	4.50%	13,500,000	13,500,000	质押	6,820,000
刘方觉	境内自然人	3.75%	11,250,000	11,250,000		
肖晓	境内自然人	3.00%	9,000,000	9,000,000	质押	2,200,000
肖武	境内自然人	3.00%	9,000,000	9,000,000	质押	4,600,000
肖文英	境内自然人	3.00%	9,000,000	9,000,000	质押	210,000
汪泽其	境内自然人	2.25%	6,750,000	6,750,000		
肖韵	境内自然人	2.25%	6,750,000	6,750,000		
高凤洁	境内自然人	0.99%	2,978,858	0		
黄汉龙	境内自然人	0.37%	1,095,750	1,095,75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高凤洁	2,978,858	人民币普通股	2,978,858		
中国农业银行-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4,708	人民币普通股	714,708		
施丹	450,864	人民币普通股	450,864		
姜东林	419,780	人民币普通股	419,780		
李莹	368,656	人民币普通股	368,656		
陈大伟	362,994	人民币普通股	362,994		
陈润泉	345,032	人民币普通股	345,032		
方军	336,388	人民币普通股	336,388		
广州市泰奇食品有限公司	318,400	人民币普通股	318,400		
梁丽英	281,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1,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刘方觉为控股股东肖奋先生配偶,肖韵为肖奋女儿,肖文英为肖奋姐姐,肖勇为肖奋弟弟,肖武为肖奋弟弟,肖晓为肖奋妹夫。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陈大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44,751股,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18,243股,实际合计持有362,994股。 公司股东方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35,878股,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10股,实际合计持有336,388股。 公司股东广州市泰奇食品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18,400股,实际合计持有318,4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4,495,782.67	35,905,037.64	−31.78%	主要系去年品牌推广投入较大,同时,今年公司营收有所下降,相应减少销售费用的开支和市场投入。
管理费用	59,249,874.92	55,740,458.20	6.3%	主要系研发人员、研发经费的投入继续增加。
财务费用	−12,514,749.34	5,328,868.89	−334.85%	主要系2014年人民币贬值产生的汇兑收益以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4,459,299.28	3,900,940.51	−214.31%	主要系本期与Altec Lansing达成和解协议,收回了以前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1,001,750.00美元。
营业外收入	5,479,892.64	14,152,348.32	−61.28%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贴比上年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54,171.78	121,281,174.36	−39.60%	主要系三季度出货同比有所增加,同时国内新增大客户的账期相对较长引起。

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原因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应收帐款	296,197,322.96	147,835,949.57	100.36%	对比2013年9月30日2.49亿元的应收账款,本期增长主要系三季度出货同比增加,同时国内新增大客户的账期相对较长引起。
预付帐款	5,634,393.31	1,951,091.71	188.78%	主要系公司购买设备支付的预付款及预付的服务费。
存货	137,601,919.84	102,013,008.37	34.89%	主要系已发出但尚未完成对账开票的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174,000,000.00	10,000,000.00	1,640.00%	主要系进行理财的自有资金。
在建工程	3,831,976.10	2,518,397.10	52.16%	主要系公司二期建设发生的前期投入费。
长期待摊费用	5,420,900.68	3,427,083.67	58.18%	主要系公司厂房、车间发生的改修费用。
应付帐款	309,645,999.24	176,422,773.46	75.51%	主要系三季度销售有所提高,采购量相应增加引起。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美国时间2012年9月7日,公司就客户Altec Lansing拒绝按协议支付货款向美国地区法院加州南区法院提起诉讼。北京时间2014年6月2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与Altec Lansing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司、公司代理律师、Altec Lansing及其股东 Prophet Equity 等有关各方在公证机构的见证下就前述诉讼签署了和解协议。根据协议,Altec Lansing 及 Prophet Equity 向公司支付 1,001,750.00 美元作为诉讼标的全部对价,公司完全永久豁免对诉讼被告方的任何权利主张。扣除有关诉讼费用后,本次和解将增厚公司 2014 年度税前业绩 821,742.00 美元,约占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87%。

2.公司于2014年6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披露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 2014年9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公司拟向欧朋达的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欧朋达1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披露《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他相关文件后,股票自2014年9月15日开市起复牌。2014年9月30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该事项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

3.2014年9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公司拟向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146人授予330万份达科技限制性股票。本次制订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需按相关规定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备案材料审核的无异议函后,提请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存在不确定性。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与Altec Lansing诉讼的进展公告	2014年06月28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6-28/1200013336.PDF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肖奋	本次认购的奋达科技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锁定期内,如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014年09月15日	三年	继续严格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2011-2013年度,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向股东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5%。	2011年12月06日	三年	继续严格履行
	肖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股份的25%,在离职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半年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012年06月05日	长期有效	继续严格履行
	肖奋	本人(包括本人控制的企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下同)不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的经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以避免与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如因本人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对因此给股份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2012年06月05日	长期有效	继续严格履行
	肖奋	如税务机关在任何时候追缴奋达实业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过程中本人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滞纳金等款项,本人将立即全额予以缴纳。如果公司因上述事宜承担责任或遭受损失,本人将向公司进行补偿,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如因其他自然人发起人股东未缴纳上述应缴的个人所得税导致公司承担责任或遭受损失,本人将立即、足额地代上述其他股东向公司赔偿其所发生的与此有关的所有损失,代偿后本人将自行向相关其他股东追偿。	2012年06月05日	长期有效	继续严格履行
	肖奋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和决定,公司及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用及其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愿意在毋须公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无条件承担所有相关的赔付责任。	2012年06月05日	长期有效	继续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00%	至	30.00%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4,376.24	至	16,990.1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069.3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老产品市场运行平稳,但新产品投放低于预期,人工成本上升等因素将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压力。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证券代码:002236　证券简称: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5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傅利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美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巧芬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685,469,002.21	6,027,517,864.34	1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95,080,630.98	4,168,588,068.51	27.0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04,951,162.73	30.74%	4,647,473,079.69	4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8,265,724.88	−4.98%	724,596,498.69	1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3,692,058.50	−6.07%	704,260,161.69	1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883,339,431.94	−13,463.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5.00%	0.63	14.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5.00%	0.63	14.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1%	−2.28%	15.22%	−6.4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5,465.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941,465.6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443,444.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43,442.6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424.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40,240.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3,849.31	
合计	20,336,337.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67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傅利泉	境内自然人	42.08%	492,560,000	369,420,000		
朱江明	境内自然人	6.80%	79,606,296	59,704,722		
陈爱玲	境内自然人	3.25%	38,005,901	30,297,905		
吴军	境内自然人	2.57%	30,100,000	22,575,0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5%	16,945,575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其他	0.99%	11,537,85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其他	0.80%	9,391,774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9,299,77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6,409,894			
中国农业银行-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6,0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傅利泉	123,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140,000		
朱江明	19,901,574	人民币普通股	19,901,574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945,575	人民币普通股	16,945,575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11,537,859	人民币普通股	11,537,85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9,391,774	人民币普通股	9,391,774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9,299,779	人民币普通股	9,299,779		
陈爱玲	7,707,996	人民币普通股	7,707,996		
吴军	7,5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25,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409,894	人民币普通股	6,409,894		
中国农业银行-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傅利泉先生和陈爱玲女士为夫妻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修订后的新会计准则对本公司合并报表的影响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及计量》,本公司原在长期股权投资核算的截止2014年9月末账面价值为5,000万元的投资转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合并报表年初数也相应进行了调整。

(二)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主要原因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减少40.87%,主要是公司工程项目投入及存货备货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较上年期末减少72.02%,主要是本期定期存款到期利息结算所致;

3.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期末增加145.45%,主要是未退出口退税及项目保证金增加所致;

4.存货较上年期末增加49.77%,主要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备货增加所致;

5.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100.00%,主要是待抵扣进项税增加及国债逆回购投资增加所致;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150.00%,主要系本期增加对外投资所致;

7.在建工程较上年期末增加627.06%,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项目增加投入所致;

8.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期末增加100.00%,主要系本期增加的装修费支出;

9.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100.00%,主要系本期增加长期资产预付款所致;

10.短期借款较上年期末增加135.17%,主要系本期临时性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11.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期末减少62.49%,主要系本期发放了上年度的年终奖所致;

12.应交税金较上年期末减少62.99%,主要系本期缴纳了上年末应交增值税和所得税所致;

13.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期末增加52.83%,主要系因收款代管红利及工程保证金增加所致;

14.预计负债较上年期末增加5260%,主要系分期收款项目预提的售后服务费增加所致;

15.资本公积较上年期末增加44.95%,主要系本期股权激励形成股本溢价增加所致;

16.未分配利润较上年期末增加37.29%,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17.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42.60%,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18.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56.80%,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产品销量增加相应成本结转增加所致;

19.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42.46%,主要系经营规模扩大,产品销量增加相关附加税费相应增加所致;

20.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72.96%,主要系公司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21.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75.51%,主要系本期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22.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08.53%,主要系汇率变动产生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3.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06.60%,主要系本期投资收益减少及到期的远期外汇合约损益变动所致;

24.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02.44%,主要系本期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收入增加所致;

25.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121.46%,主要系本期水利基金缴加所致;

2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3,463.47%,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存货、费用增加所致;

2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68.79%,主要系本期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2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64.83%,主要系吸收投资收到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4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傅利泉、吴军、朱江明、陈爱玲、何超、王泽霞、何沛中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其中何超、王泽霞、何沛中等3人为独立董事。同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傅利泉为董事长,吴军为副董事长。

2014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分别选举许志成为第五届董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宋卯元、左鹏飞为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同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宋卯元为监事会主席。

2014年9月1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傅利泉为公司总裁,吴军为副总裁,吴军为董事会秘书兼副总裁,魏美钟为财务总监兼副总裁,张兴明、陈雨庆、张建军、应勇、张伟、鲁丹丹、吴云龙、沈惠良、燕刚为副总裁,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2.2014年9月12日,公司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决定以募集资金18,926.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大华科技增资。2014年9月,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大华科技注册资本变更为68,926.00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立及相关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签署事项尚在办理中。

3.2014年9月12日,公司与FLIR Commercial Systems Inc.签署了合作备忘录,正式达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4.报告期内,公司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国债逆回购交易。截止2014年9月30日国债逆回购累计投资收益45,596.28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2014年08月28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与 FLIR Commercial Systems Inc.签署合作备忘录的公告	2014年09月13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傅利泉、朱江明、陈爱玲、吴军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其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007年07月15日	长期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承诺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傅利泉、陈爱玲	(1)不直接从事构成与股份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2)对本人控股企业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公司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3)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股的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2007年06月30日	长期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承诺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30.00%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13,092.19	至	147,019.85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3,092.1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销售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长,预计利润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0%-30%。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证券代码:000910　证券简称:大亚科技　公告编号:2014-030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兴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少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503,183,499.90	8,757,664,288.11	−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62,391,672.78	2,504,748,064.27	2.3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07,045,642.47	3.90%	6,050,710,864.93	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946,153.95	24.56%	81,193,075.50	3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858,615.04	36.10%	75,107,199.34	3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90,573,075.17	12.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20.00%	0.15	36.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20.00%	0.15	36.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	0.19%	3.20%	0.6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17,234.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81,323.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72,088.1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89,242.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95,527.37	
合计	6,085,876.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87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65%	251,367,200	0	质押	211,220,000
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	国有法人	2.44%	12,852,158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淡水泉精选1期	其他	1.86%	9,837,550	0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3%	6,999,901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8%	5,178,191	0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4,299,91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5%	3,949,55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其他	0.73%	3,841,974	0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精英之淡水泉	其他	0.67%	3,542,805	0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财富淡水泉成长一期集合信托	其他	0.63%	3,319,464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51,367,2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367,200		
上海凹凸彩印总公司	12,852,158	人民币普通股	12,852,158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淡水泉精选1期	9,837,550	人民币普通股	9,837,550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	6,999,901	人民币普通股	6,999,901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78,191	人民币普通股	5,178,191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299,910	人民币普通股	4,299,9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49,550	人民币普通股	3,949,55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3,841,974	人民币普通股	3,841,974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精英之淡水泉	3,542,805	人民币普通股	3,542,805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财富淡水泉成长一期集合信托	3,319,464	人民币普通股	3,319,46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